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

文件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财 政 局

彭水乡振发〔2023〕16号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财 政 局

关于下达2023年乡村振兴国际合作示范

展厅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

彭水自治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:

根据中央、市级相关要求，现将2023年乡村振兴国际合作示范展厅建设项目计划下达给你单位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计划下达

本次下达建设项目计划1个，总投资195万元（附：具体项目计划表）。

1. 项目建设地点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委党校教学一楼。

1. 项目建设期限

项目建设期限为2023年4月至2023年6月。

四、项目建设要求

（一）要严格执行资金项目公告公示“两个一律”的要求，全面落实乡村两级公告公示制度，对年度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、完成情况及时进行公开公示，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（二）项目业主在项目建设计划下达后，严格按照有关工程项目管理要求，完善方案设计，做好项目立项、概算评审、招投标管理等工作，及时向项目主管部门报备实施方案，实施方案将作为项目建设、监管、验收的依据。

（三）项目业主要严格督促项目建设单位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组织施工，确保项目建设的进度和质量，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相关建设任务，逾期未完成项目建设任务而影响项目验收及资金拨付的，其后果和责任由各项目施工建设单位和项目业主自行承担。

（四）项目业主要切实履行项目建设过程监督监管工作职责，切实加强施工安全、工程质量、工程进度等管理，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相关建设任务。

（五）项目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相关要求，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，有效保障农民工各项权益。

四、强化项目监管

（一）**强化项目建设管理**。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、绩效管理、日常管理。项目业主在项目建设期限内自行获批项目建设用地、资源利用等相关合法合规手续。各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做好施工现场及有关协调工作，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管。

（二）**强化项目过程监管**。项目业主单位要加强对项目档案资料的收集、整理和归档，做到资料与项目建设同步，符合项目的监督管理、检查验收、财务审计等要求。项目业主要严格执行项目投资计划管理，不允许超投资计划建设。县级主管部门和乡镇（街道）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监管。

（四）**强化项目绩效管理。**提前设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开展绩效目标审核，加强绩效运行管控，完成《绩效目标申报表》《绩效目标审核表》《绩效目标监控表》《绩效目标自评表》的填报，提高项目质量和资金绩效。

（五）**强化项目资产管理**。项目完工验收后，对形成的项目资产要及时清理，做好确权、登记、移交等，落实管护单位及管护责任人，要用活、管好项目资产，确保形成的项目资产效益得到充分发挥。

五、加强资金监管

各项目业主单位、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相关要求，坚持专款专用、规范项目建设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严禁挪用、占用、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骗取项目资金等行为。

六、严格报账程序

项目建设完工后，业主单位及时自查验收，县行业主管部门组织开展县级验收，并按相关要求进行报账。项目竣工验收后，按相关要求收取工程质量保证金，质量期满后，由项目业主对项目质量进行复查，如未发现质量问题，全额退还工程质量保证金。

附件：2023年乡村振兴国际合作示范展厅建设项目计划表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财政局

 2023年5月5日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局综合科 2023年5月5日印发